夫妻非法捕鸟 赔钱还要服务1800小时

本市检察院首试"劳役代偿"

本报讯 沈某、陈某夫妇通过在农田里 投撒拌有毒药的小麦粉的方式,捕杀被列入 国家"三有"保护名录的野生鸟类 1673 只, 经鉴定估值合计人民币 50 余万元。夫妻俩 破坏生态资源将依法接受刑事问责,但生态 资源损害如何修复?在家庭困难的情况下, 赔偿如何落到实处?日前,上海铁路运输检 察院探索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诉前签 订经济赔偿结合劳役代偿协议的方式解决。 据悉,这在全市尚属首次。

通过召开诉前磋商会,赔偿义务人代表 陈某当场与赔偿权利人上海市崇明区港沿 镇人民政府代表签订赔偿协议,承诺赔偿3 万元,并将在2年内参加巡护拆鸟网、林业 养护和河道保洁等生态养护工作及公益宣 传活动,二人服务时间共计1800小时。

毒杀保护野生鸟类1673只

沈某、陈某是崇明本地农户,为贴补家 用,2018年7月至8月期间,夫妻俩共同至 本市崇明区港沿镇、堡镇多处农田,通过在 农田里投撒拌有毒药的小麦粉的方式捕杀 被列入国家"三有"保护名录的野生鸟类 1673 只,经抽样鉴定,被捕杀鸟的胃内含有 克百威成分

上海铁检院对沈某、陈某提起公诉追究 刑责外,还认定,沈某、陈某非法捕杀野生鸟 类的行为导致生态资源受损、损害社会公共 利益的事实清楚,其侵权行为与损害后果之 间因果关系明确。

2018年11月15日,上海铁检院就该 案生态资源修复方案召开专家研讨会,邀请 上海野生动植物鉴定中心、上铁法院、市林 业局野保外,市野保站,崇明区相关专家,人 员等参加研讨。专家们认为,本案因 1673 只

态资源的期间服务功能损失难以直接量化, 生态资源的期间服务功能损失目尚缺乏科 学的方法进行评估,即便专家研究,也需要 较长的调查周期.

因此,上海铁检院积极探索多元化纠纷 解决模式、寻求替代性修复方案。

赔偿3万元服务1800小时

根据专家研讨会的意见,上海铁检院委托 第三方对本案野生鸟类的价值做了鉴定,认 定涉案的 1673 只野生鸟类的基准价值合计 人民币 502100 元。

"我们了解到,陈某夫妻家庭情况确实 很困难。让他们一次性赔偿这么多钱,他们 也拿不出来,经济赔偿能力大概在人民币3 万元左右。"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检承办该 案检察官徐嘉炜告诉记者, 二人有劳动能 力,有通过劳役代偿的基础和意愿。

在此基础上,上海铁检院根据《生态环 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相关精神,召开 了诉前磋商会议,并初步拟定了以经济赔偿 结合劳役代偿的替代性修复磋商方案。

最终,通过召开诉前磋商会议,双方签 订赔偿协议:沈某、陈某共同赔偿人民币3 万元,用于崇明公益林的补植复绿。沈某、陈 某各自每周参加寻护拆鸟网、林业养护等生 杰养护工作3次以上,每次活动时间不少干 3 小时,服务期均为2年。沈某、陈某还需共 同缴纳保证金5万元。如出现不履行生态养 护工作、参加公益宣传活动等情节,将在保 证金中予以相应扣除。

"这样的方式,结合本案的生态资源受 损情况、生态资源修复可能性、侵权人赔偿 能力等,有利于对生态资源损失开展替代性 修复并真正落实,救济社会公共利益,实现 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徐嘉炜说。



"寻找最美平安守'沪'者' 近日. 大型摄影比赛暨执法短视频十大经典执 法瞬间评选颁奖仪式在普陀区文化馆隆 重举行。500多名摄影爱好者踊跃参加, 投稿千余篇摄影作品。当天的颁奖仪式 上,35 位摄影爱好者的37 组作品荣获 金银铜奖和优秀奖。

同时,上海公安各分局基层民警执 法短视频的各奖项也在现场颁出。黄浦、 徐汇、长宁等十个公安分局选送的执法 短视频获评金奖, 荣获"最美平安守 '沪'者执法短视频十大经典执法瞬间"。 另有浦东、宝山等六家公安分局选送的 作品荣获优秀奖。 记者 王湧 摄

闵行区创新业态促进律师事业发展

合并重组区第一大律师事务所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近日,闵行区司法局积极撮合 上海融力律师事务所和上海天闻世代律师 事务所合并成立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 并于日前举行成立揭牌仪式。记者获悉,合 并重组之后的新律所有持证律师 120 名,业 务创收超亿元,律师人数和业务创收均位居 闵行第一,并将进入全市第一梯队

记者从闵行区司法局获悉, 截至去年 底, 闵行区全区共有律所 66 家, 执业律师 788 名,较同期均有大幅增长。近年来,闵行 区组织深入律所实地调研, 面向律所主任、 律工委委员、青年律师代表等不同层次召开 座谈会,多渠道听取意见建议,深入分析发 展现状,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同时还建立律 所综合评价机制,围绕"聚焦制度设计,领航 律所发展"主题,加快行业整体转型升级。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制度 研究及完善

【内容摘要】我国农村人口数量占据总人口数的半壁江山,目前,老龄化问题严 重,加之收入水平、医疗水平低下,使得农村医疗问题更为突出。如此情形之下,新型 农村合作医疗保险 (以下称"新农合") 的需求显得愈发强烈。笔者经过实地调研,深 入上海、江苏以及安徽三地农村,了解新农合制度的实施情况,并寻求完善路径。

【关键词】新农合 沪苏皖 管理经验 完善

□丁庭威

所谓新农合,是指由政府组织、引导、支 持,农民自愿参加,个人、集体和政府多方筹 资,以大病统筹为主的农民医疗互助共济制 简言之, 其采取个人缴费、集体扶持和政 府资助的方式筹集资金。

基于保障制度的差异性考量,笔者选取沪 苏皖三地农村进行调研,三地农村医疗保障制 度一体化进程各不相同。调研地分别是上海市 松江区新浜镇南杨村、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尚 礼社区、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乌江镇驻马村以 及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丹北镇。通过了解这三 个不同阶段的农村医疗保障制度覆盖情况和满 意度,可以对全国的农村医疗保障制度一体化 和进一步深化改革提供宝贵的实践经验和制度 设计的参考模式。

一、沪苏皖新农合制度的优秀管 理经验

(一) 参保流程便捷,筹资标准低

农村居民以家庭为单位自愿参加新农合, 按年度缴纳合作医疗经费, 简化参保费用缴纳 流程。调研所在地的沪苏皖三地农村居民都以 家庭为单位,一年一交费完成参保,简便的参 保方式使得当地基本实现人人参保的目标,普 遍达到了95%以上,有的地方甚至达到了百分 之百。新农合的筹资标准较低,几乎无资金门 槛。目前,新农合的筹资水平约为年人均180 元,经济发达地区在农民自愿的基础上相应提 高缴费标准,也鼓励有条件的乡村集体经济组 织对本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给予适当扶持。

(二) 大病统筹多样化, 辅以商业保险

就安徽调研的农村而言,大部分是比照中 央财政对西部地区医疗补助的标准,个人缴纳 180元一年, 县级补助52元, 省级补助156 元,中央补助282元,总共资金为670元,大 病医疗仍由县一级进行统筹,存在着统筹层级 不高,基金池难以满足当地大病就医需求的问 题。因此、安徽针对50周岁以上的老人推行 带有政府性质的商业合作医疗辅助的政策,即 政府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选取合作的商业保 险,采取"政府补助+个人每年缴纳50元" 的形式自愿参保,以专项解决大病高发人群的 大病救助问题。丹阳也同样采取了与商业保险 合作,以公益性质的商业保险作为新农合补充 的方式来应对大病基金短缺的问题。

(三) 细化分级诊疗制度, 特色制度健全

新农合主要补助参合农民的大额医疗费或 住院医疗费。其中, 住院费的支付水平大约为 35%。有条件的地方,可实行大额医疗费用补 助与小额医疗费用补助结合的办法,各市县确 定支付范围、支付标准和额度。鼓励参合农民 充分利用乡镇以下医疗机构的服务。新农合现 由卫生行政部门所属的"农合办"管理资金的 筹集和支付。小额门诊给予村民在村卫生所看 病的便利,减少小病到县上的麻烦同时,也减 轻了县市医院的压力。按门诊可补偿费用的 50%给予补偿,以户为单位,全年最高补偿额

仍为户参合人数乘以30元、家庭成员之间可 以互相使用,单次补偿额封顶20元。五保户 每人每年最高补偿额为 100 元,按门诊可补偿 费用 100%给予补偿。在沪苏皖三地,基本都 实现了实行大额医疗费用补助与小额医疗费用 补助结合的办法。

二、新农合制度完善的建议

(一) 完善异地结算,提高结算效率

各地在不断推进异地结算, 想要实现及时 结报, 但各地所签订的"协议医院"数量确实 很有限,且由于异地结算门槛费用问题,报销 比例并不高。异地结算效果不佳。所以, 当下 须尽快畅通支付渠道,加快推进异地结算步 伐,增加各地"协议医院"数量,合理调控异 地结算的报销比例以最大程度方便农民结算。 同时应加快推进实现全国一卡诵的步伐, 方便 农民缴费也方便报销。

(二) 深化风险意识, 明确理赔标准

目前,村民对投保新农合的风险意识不 够,并且对理赔标准较不清晰。首先,在宣传 时,村干部等工作人员应当深入村民家中,全 面介绍新农合制度设计的初衷,根据村民文化 水平的不同,以不同的方式为他们解读文件政 策,从根本上解决村民风险意识不够的问题。 其次,就理赔标准而言,新农合部门应当对本 部门的工作人员进行专业培训, 使其了解具体 的理赔标准,之后将信息准确传达给村民,村 民知悉具体理赔标准后,报销时便可提高效 率,增加村民的获得感,也可增加农民对新农 合制度的满意度,同时也会减少新农合制度在 贯彻实施中的难度。

(三) 加强医药监管, 完善基础设施

目前,村民对医患信息了解不足,医药监 管不力,同时农村的医疗卫生基础设施也较不

首先,要重点解决供方诱导突出的问题, 让村民了解更多的医患信息,可制定新农合基 本药品和诊疗目录,严格规定目录外药品和诊 疗费用占总医药费用的比例, 且实行病人审核 签字的制度,以增强病人的知情权。同时,加 强监管,对医生乱开药、开贵药的行为进行惩 罚,减少甚至杜绝供方诱导突出的问题。

其次,针对乡村乃至于县卫生基础设施落 后的问题,要加强农村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 设,健全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体系。根据 各地财政情况,每个乡镇至少办好一所公立医 院,做到村里的卫生所能解决村民最基本的医

"法治建设与社会管理创新"

调研成果选

华东政法大学研究生院 上 海 法 治 报 社

联合主办